

臺北市內湖區公所 函

地址：114059臺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6段99號4樓

承辦人：陳子琳

電話：02-27925828分機237

傳真：02-27941474

電子信箱：q0039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湖民字第11430118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4年全國性公民投票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1份
(37757492_1143011830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區辦理「114年全國性公民投票」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1份，請於114年6月27日（星期五）以前，免備文傳真(02)2794-1474或逕送本所民政課，敬請轉知及推薦所屬機關同仁擔任本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，至紉公誼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選舉定於114年8月23日（星期六）舉行，為使本次選務工作順利進行，請貴機關鼓勵所屬同仁踴躍報名參與本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作業。

二、貴機關如需登記資料卡可至本所網站首頁「選務專區」
(<https://nhdo.gov.taipei/>)下載使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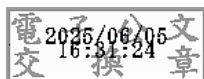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行政院、行政院各部會行處署(中央選舉委員會除外)、立法院、司法院、考試院、監察院、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松山區公所、臺北市大安區公所、臺北市大同區公所、臺北市中山區公所、臺北市內湖區公所、臺北市南港區公所、臺北市士林區公所、臺北市北投區公所、臺北市信義區公所、臺北市中正區公所、臺北市萬華區公所、臺北市文山區公所除外)、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北區養護工程分局

復興高中 1140605



MVAA1146006018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